法学

(法学,法学类,030101K) ("1+3"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南京师范大学于 1986 年在原政治教育系下创建法学教研室, 开始法学学科建设, 并分别于 1995 年、2000 年开始招收法学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 2006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获得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法学专业从 1997 年开始招收本科生。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 本专业已经建成为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教育部"十二五"法学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江苏高校品牌专业、江苏省重点专业。本专业所依托的法学学科为江苏高校优势学科。2019 年, 本专业人选首批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人才培养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培养德才兼备,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和熟练的职业技能、合理的知识结构,具备依法执政、科学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高效高质量法律服务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

目标 1:知识目标。了解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牢固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并形成合理的整体性知识结构。

培 养

目

标

目标 2:能力目标。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本专业相关知识的学习能力;具备将所学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融会贯通,灵活地综合应用于专业实务之中的基本技能;具备利用创造性思维方法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和创新创业实践的能力;具备较高的计算机操作能力和外语能力。

目标 3: 素养目标。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掌握法学类专业的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健全的职业人格、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感,具有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具备健康的心理和体魄。

目标 4: 职业目标。了解国内外法律现状与基本内容,掌握法律发展的基本规律,拥有过硬的法律 实践能力,能够在法律专业实际工作、社会治理工作中担当重任。

三、毕业要求及对培养目标的支撑

1.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	分解指标项
	1-1 热爱祖国, 拥护党的领导,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努力学习马克
 毕业要求 1:	思主义理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
平亚安尔 1: 政治素养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相求外	1-2 拥有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有为国家富强、民族复兴而努力奋斗的志向
	与责任感。
	2-1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积极向上的人生理想,具备厚生品格,拥有良好的思想
毕业要求 2:	道德素质
道德品质	2-2 德法兼修,具有家国情怀,拥有符合新时代要求的价值观和爱国主义的崇高品质,
	具备良好的责任心和社会责任感。
	3-1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锻炼合格标准,具备较强的心
	理承受能力和意志能力,拥有乐观、自信、豁达的生活态度,能够经受各种挫折和压力,
毕业要求 3:	适应未来的社会竞争。
千亚安水 3: 身心素养	3-2 具有健康的生活习惯。了解卫生健康的基本知识,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技能,
为心脉外	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习惯,形成良好的生活态度。
	3-3 拥有健康向上的人生品格。具备独立思考、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具有不断学
	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拥有高尚的审美情趣、文化品位、人文修养和人格魅力。
	4-1 拥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现代法治精神,乐于从事法律职业,能够自觉维护社会公
	平正义,具有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作贡献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上 毕业要求 4:	4-2 拥有坚定的法律职业理想,高尚的法律职业道德素养,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具备
千业安水 4: 专业素养	良好的法律职业素质。
マ业系介	4-3 具备广阔的知识视野和思想宽度,拥有发现法律领域问题的敏锐洞察力,具有较强
	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
	4-4 具有良好的法学学科素养,拥有较好的思辨能力、口头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

毕业要求	分解指标项
	5-1 熟练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并运用于法学学习、研究和实践的全
	过程。
 毕业要求 5:	5-2 熟悉科学、人文、社会、艺术等相关学科的知识体系、思想方法及发展趋势,具有
学业安水 3: 学科基础	良好的人文与科学综合素养。
子作圣伽	5-3 熟练掌握哲学、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等与本专业相近的跨学科基础理论、方法
	体系与前沿知识,建立多学科之间的联系,拥有多学科、跨学科的知识结构。
	5-4 掌握现代信息技术的原理与方法,具备将现代信息技术运用于法学领域的能力。
	6-1 拥有扎实的法学专业基础知识,具备完整的法学专业知识体系。
	6-2 全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学、中国法律史、刑法、民法、刑事诉讼
 毕业要求 6:	法、民事诉讼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国际法和法律职业伦理等学科基础知识。
千亚安水 0: 专业知识	6-3 系统掌握国际经济法学、证据法学、国际私法学、经济法学、商法学、知识产权法
4 TVH M	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环境资源法学、财税法学等专业主干课程的知识。
	6-4 熟悉理论法学、经济法学、刑事法学、民商事法学、诉讼法学等自主发展专业方向
	的理论与方法。
	7-1 掌握法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研究思路,能够运用资料或文献检索工具了解法学理论
	研究的前沿动态,具备将法学的基本概念、原理和方法熟练运用到对法律现象的分析中
 毕业要求 7:	的能力。
研究与创新	7-2 拥有探索性、批判性、反思性等思维方式,具有敏锐的问题意识,善于发现问题、
能力	归纳问题、分析问题,具备理论研究上的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创新能力。
1,0,0	7-3 运用交叉学科的知识和研究方法对法学领域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展开研究,具有应对
	复杂综合法学问题的理论分析能力和理论创新能力。
	7-4 能够根据研究撰写中文学术论文,具备与国内外专家学者展开学术交流的能力。
	8-1 了解我国立法、司法、执法的现状,熟悉我国法律的基本内容,具有过硬的法律实
	践能力。社会实践时长不少于4周。
毕业要求 8:	8-2 广泛掌握作为法律以及相关领域工作者所应当具备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从
实践能力	事综合复杂法律事务的工作能力,能够对综合复杂法律问题进行准确分析、研判并高效
	地组织解决。
	8-3 具有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分析、处理社会现实法律问题的能力。
	9-1 掌握国际法律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法律规则,掌握国际交往的基本规律、方式和注意
	事项。
毕业要求 9:	9-2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运用外语开展法律实务及初步的法学研究工作,积极参与
国际化要求	国际交换学习和互换学习,能够写出有价值的学术报告,初步具备参与国际交流的能力。
	9-3 拥有国际化的胸襟、视野和情怀,能够将国际法律发展经验转化为研究课题,深入
	开展研究并转化,结合本土法治实践,不断有所超越,成为拥有全球意识、中国灵魂的
	现代型卓越型法治人才。

毕业要求	分解指标项
	10-1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爱岗敬业、严谨踏实、一丝不苟、讲求实效;严格遵守职业行
	为准则、职业规范与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具有进取心,对新知识新思想新技术保持敏
	感、不断学习。
	10-2 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与交流能力。具有沟通交流的基本技巧与能力,良好的口头与
毕业要求 10:	书面表达能力,有效表达自己思想和意愿的能力,倾听与理解他人需求和意愿的能力,
职业素养	快速适应工作环境与人际环境变化的能力。
	10-3 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懂得欣赏、尊重、宽容,具有平等精神,能够有效发挥
	团队每个人的专业特长和积极性,实现团队的良性运作。
	10-4 具有坚韧、顽强、果断的精神和较强的自制力。具有较强的计划、决断和指导管理
	能力,能够吃苦耐劳,敢于拼搏、乐于奉献,经得起各种困难的考验。
	11-1 拥有终身学习的能力,具有通过文献、网络、课堂、社会实践等多种方式获取新知
毕业要求 11:	识以及完善自身专业知识体系的能力。
职业发展	11-2 深刻了解职业发展方向和专业发展趋势,具备较强的自我规划能力和事业发展能
	力。

2. 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

H. II. # +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毕业要求 1	$\sqrt{}$	\checkmark		\checkmark	
毕业要求 2		√		V	V
毕业要求 3	V		V		√
毕业要求 4	V	V	V		
毕业要求 5			V	V	V
毕业要求 6	V			V	
毕业要求 7		V	V		V
毕业要求 8	V			V	V
毕业要求 9		$\sqrt{}$	V		
毕业要求 10	V		V	V	
毕业要求 11		$\sqrt{}$	V		V

四、主干学科和相近专业

主干学科: 法学

相近专业:知识产权、监狱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社会学

五、学制、学分要求及授予学位

本方案为转入法学专业学习的本科生设置。学生第一学年在原来学院,转入法学专业后再学习三年, 完成要求的课程和学分给予毕业,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1. 学制

标准学制: 4年; 学生可在 3-7 年内修完本专业规定 159 学分。

2. 学分要求

学生在进入法学专业后必须修满本方案规定的课程和159学分要求,考核合格后方能毕业。

3. 授予学位

学生修完本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取得规定的学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南京师范大学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本科学生学士学位授予规定(修订稿)》规定者,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六、课程设置

(一) 通识教育课程(47学分)

课程 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10250090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102500901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体系概论	3	
	1025009009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102500901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1025009001 -1025009006	形势与政策	2	
公共	102500901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概论	3	
必修		大学外语	10	
课程	1013009001	大学体育通修课程	1	
	1013009002	大学体育普修课程	1	
		大学体育专修课程(1)(2)	2	
	1019009001	计算机信息技术基础(文科)	4	含实践1学分
	1099009001	军事技能训练	1	实践课程
	1099009002	军事理论	1	
	1000000500	劳动理论	0.5	
	1000000501	劳动实践	0.5	实践课程
	1099009003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心理健康教育	1	
博雅		人文与社会类	2	学生需修读"人文与社会类"
教育		科技与自然类	2	中"四史类"课程1门,并
课程		艺术与审美类	2	至少修读每个模块中2学分
が以上		创新与创业类	2	课程,总学分不低于8学分

(二)专业必修课程(80学分)

1. 学科基础课程(42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是否核心课程	学分	备注
1017000000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是	3	
1017000001	法学专业导论与研讨		2	
1017000002	宪法学	是	3	
1017000003	法理学	是	3	
1017000004	中国法律史I(制度史)	是	2	
1017000005	中国法律史II(思想史)	是	2	
1017000006	刑法学I(刑法总论)	是	3	
1017000007	刑法学Ⅱ(刑法分论)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08	民法学I(民法总论)	是	3	
1017000009	民法学II(物权法学)	是	2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0	民事诉讼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1	刑事诉讼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2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I(行政法学)	是	3	
101700001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II(行政诉讼法学)	是	2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4	国际法学	是	3	
1017000015	法律职业伦理	是	2	含实践 0.5 学分

2. 专业主干课程(38学分)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是否核心课程	学分	备注
1017000016	民法学III(侵权责任法学)	是	2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7	民法学IV(债权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18	商法学	是	3	
1017000019	经济法学	是	3	
1017000020	国际经济法学	是	3	
1017000021	国际私法学	是	3	
1017000022	证据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23	知识产权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2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是	3	含实践 0.5 学分
1017000025	环境资源法学	是	2	
1017000026	财税法学	是	2	
1017000027	毕业实习*		4	实践课程
1017000028	毕业论文(设计)*		4	实践课程

^{*} 毕业论文(设计)可采取学术论文、案例分析、毕业设计、调研报告等多种体裁形式完成。论文选题应加强问题导向。鼓励学生根据自身兴趣,结合社会实践以及经济、社会现实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内容应综合运用所学的理论与专业知识。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应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

^{*}专业实习时长不低于10周。

(三) 自主发展课程(一共96学分,至少修读32学分)

专业方向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要求	备注
	1017000030	法律逻辑学	2	
	1017000031	法律与文学	2	
	1017000032	法学方法论	2	
	1017000033	法律与行为科学	2	
	1017000034	马克思主义法哲学	2	
	1017000035	法社会学	2	
注:理 学	1017000036	法学论文写作	2	含实践1学分
法理学	1017000037	法学名著选读	2	
	1017000038	立法学	2	
	1017000039	外国法制史	2	
	1017000040	西方法律思想史	2	
	1017000041	柏拉图法律思想探析	2	
	1017000042	当代英美法哲学	2	
	1017000050	中国三农法律理论与实践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066	国际贸易法	2	
	1017000069	国际环境法	2	
	1017000071	WTO法	2	
	1017000073	海商法	2	
国际法学	1017000074	涉外民商事案例研习	2	含实践1学分
国	1017000075	国际模拟法庭辩论赛的理论与实践	2	实践课程
	1017000077	行政法案例研习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078	案例中的行政法理	2	
	1017000079	比较宪法	2	
	1017000080	国际人权法	2	
	1017000059	刑事法案例研习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060	犯罪心理学	2	
	1017000061	刑事政策学	2	
刑法学	1017000062	犯罪学	2	
	1017000063	国际刑法学	2	
	1017000064	比较刑法学	2	
	1017000065	刑罚学	2	
	1017000100	律师与公证实务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101	审判与检察实务	2	含实践1学分
实务课程	1017000102	物证技术	2	实践课程
	1017000103	刑事侦查学	2	实践课程
	1017000118	诊所法律教育	2	实践课程

专业方向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要求	备注
	1017000081	婚姻继承法	2	
	1017000082	公司法	2	含实践1学分
 民商法学	1017000084	资本市场法	2	含实践1学分
经济法学	1017000085	破产法	2	含实践1学分
ZLU IA T	1017000089	网络与人工智能法	2	
	1017000092	著作权法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052	反垄断法		
	1017000094	刑事诉讼法案例研习	2	含实践1学分
	1017000096	强制执行法	2	含实践1学分
诉讼法学	1017000097	比较证据法	2	
	1017000098	证据科学概论	2	
	1017000099	纠纷解决的理论与实务	2	实践课程

七、指导性修读计划

28 40	米미	2田 チロノレエカ	细印友物	学			建议值	修读与	学期及	2学分	•		周学时
床怕	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分	_	=	Ξ	四	五	六	七	八	/周数
		102500901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3								
		1025009009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3							
		10250090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102500901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3						
		1025009001 -1025009006	形势与政策	2	0.25	0.25	0.25	0.25	0.5	0.5			
		102500901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概论	2			2						
	公共		大学外语	10	3	3	2	2					
通	必修	1013009001	大学体育通修课程	1	1								
识数	课程	1013009002	大学体育普修课程	1		1							
教育			大学体育专修课程(1)(2)	2			1	1					
育课		1019009001	计算机信息技术(文科)	4	4								
程		1099009001	军事技能训练	1	1								
		1099009002	军事理论	1		1							
		1099009003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心 理健康教育	1		1							
		1000000500	劳动理论	0.5	×		0	.5					
		1000000501	劳动实践	0.5	×			0.	.5				
	1 D -6		人文与社会类	2	×				2				2
	博雅 教育		科技与自然类	2	×				2				2
	教 课程		艺术与审美类	2	×				2				2
	が住		人文与社会类	2	×			•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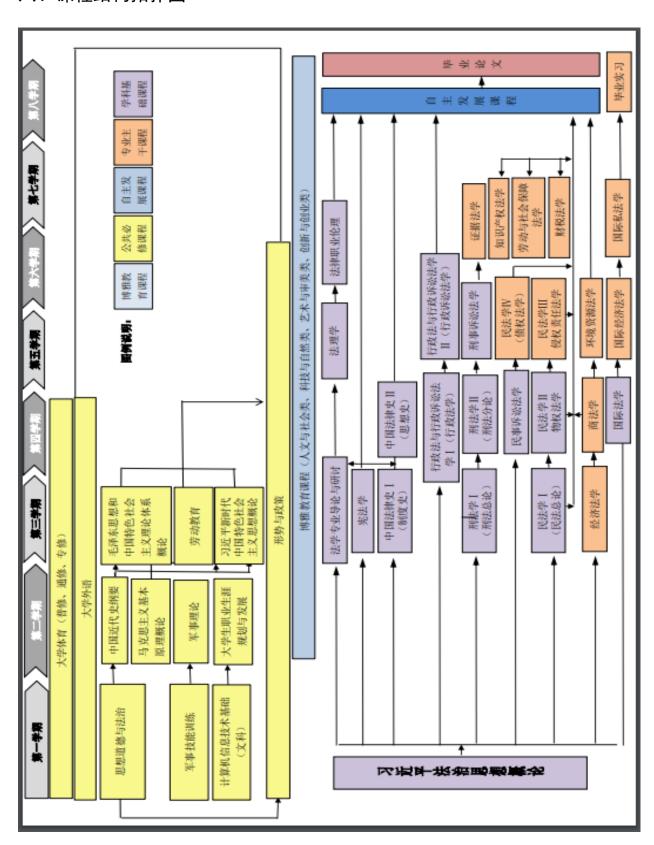
)HI 10	기(미리	い田ゴロノルエカ	油印包拍	学			建议作	多读与	学期及	及学分	<u> </u>		周学时
课程	尖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分	_	=	Ξ	四	五	六	七	八	/周数
		1017000000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3			3						3
		1017000001	法学专业导论与研讨	2			2						2
		1017000002	宪法学	3			3						3
•		1017000003	法理学	3					3				3
•		1017000004	中国法律史I(制度史)	2		2							2
	学	1017000005	中国法律史II(思想史)	2			2						2
•	科	1017000006	刑法学I(刑法总论)	3	3								3
•	基	1017000007	刑法学Ⅱ(刑法分论)	3		3							3
•	础	1017000008	民法学I(民法总论)	3	3								3
	课	1017000009	民法学Ⅱ(物权法学)	2		2							2
专	程	1017000010	民事诉讼法学	3			3						3
业	1.1.	1017000011	刑事诉讼法学	3				3					3
教		1017000012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I	3		3							3
育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II	2					2				2
课		1017000014	国际法学	3			3						3
程		1017000015	法律职业伦理	2						2			2
•		1017000016	民法学III(侵权责任法学)	2		2							2
必	专业		民法学IV(债权法学)	3			3						3
修		1017000020	国际经济法学	3					3				3
		1017000022	证据法学	3				3					3
•		1017000021	国际私法学	3						3			3
•	主	1017000019	经济法学	3			3						3
•		1017000018	商法学	3				3					3
•	干	1017000023	知识产权法学	3					3				3
•	课	101700002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3						3			3
•	程	1017000025	环境资源法学	2						2			2
•		1017000026	财税法学	2						2			2
•		1017000027	毕业实习	4								4	4
•		1017000028	毕业设计(论文)	4								4	4
		1017000030	法律逻辑学	2		2							
•		1017000031	法律与文学	2		2							
自		1017000032	法学方法论	2			2						
主		1017000033	法律与行为科学	2			2						
发		1017000034	马克思主义法哲学	2				2					
展	法	1017000035	法社会学	2					2				
		1017000036	法学论文写作	2						2			
课	理		法学名著选读	2		2							
程	学	1017000038	立法学	2							2		
•		1017000039		2			2						
选			西方法律思想史	2			2						
修			中国三农法律理论与实践	2						2			
			柏拉图法律思想探析	2					2				
			当代英美法哲学	2			2						

選毛	送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		3	建议(修读的	学期及	及学分	>		周学时/周数
体性	关剂	が任している	体性句例	分	_	=	Ξ	四	五	六	七	八	
		1017000059	刑事法案例研习	2					2				
		1017000060	犯罪心理学	2				2					
	刑	1017000061	刑事政策学	2						2			
	法	1017000062	犯罪学	2					2				
	学	1017000063	国际刑法学	2							2		
		1017000064	比较刑法学	2							2		
		1017000065	刑罚学	2				2					
		1017000066	国际贸易法	2						2			
	玉	1017000069	国际环境法	2							2		
	际	1017000071	WTO 法	2							2		
	法	1017000073	海商法	2						2			
自主	学	1017000074	涉外民商事案例研习	2							2		
	,	1017000075	国际模拟法庭辩论赛的理论	2							2		
	宪法 行政 法学	1017000078	案例中的行政法理	2					2				
发		1017000077	行政法案例研习	2				2					
展		1017000079	比较宪法	2			2						
课		1017000080	国际人权法	2				2					
		1017000081	婚姻继承法	2			2						
程	民	1017000082	公司法	2					2				
•	商	1017000084	资本市场法	2						2			
选	法	1017000085	破产法	2						2			
修	学	1017000052	反垄断法	2					2				
	,	1017000089	网络与人工智能法	2						2			
		1017000092	著作权法	2						2			
	诉	1017000094	刑事诉讼法案例研习	2					2				
	讼	1017000096	强制执行法	2				2					
		1017000097	比较证据法	2						2			
	法	1017000098	证据科学概论	2							2		
	学		纠纷解决的理论与实务	2			2						
	法		律师与公证实务	2					2				
			审判与检察实务	2					2				
	律。	1017000102		2			2						
	实	1017000103		2			2						
	务		诊所法律教育	2						2			

注: 1. 自主发展课程含专业课程和非专业课程,学生可以全部修读所属专业的专业课程,也可以跨专业、跨院系、跨学段、跨学校修读部分非专业课程,非专业选修课程原则上应在专业负责人指导下有计划地选修且学分不得超过6学分。

^{2.} 以上自主发展课程为建议修读学期。在满足课程先修要求的前提下,学生可自主选择。

八、课程结构拓扑图



九、课程设置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矩阵

* 基	平 海米	月 二 一	毕业 毕业 要求 1 要求 2		年 要求3	# ₹3		単一と	毕业 要求 4		104)	华 要	. 2		一型駅	华洪 要求 6	2		計 影	毕业 要求 7		一計事	华 要 ※ 8		毕业 要求9	# 4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当 茶	华 要求 10		半 第 廿	
课程名称	<u> </u>	1-2	2- 2- 1 2	2-3-	- 3-	- κ - κ	4 -	4-2	4- 8	4 4	7 - 5	5-5	5- 5- 3 4	- 4	2	3	4	<u>-</u> -	7-	7- 3	7- 4	-8 ←	8-8	8- 9- 3 1	9- 9-	9 8	1 10	10 -2	10 10 -2 -3	10	1 1	11 -2
思想道德与法治	>	>	7	>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	>	7	>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	>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理论体系概论	>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概论	>	>				>	>																									
形势与政策	>	>																														
大学外语												>																				
大学体育					> >	_																										
计算机信息技术基础(文科)													\nearrow	<i>†</i>																		
军事技能训练												>																				
军事理论												>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心理健 康教育								^																								
劳动教育		<u> </u>	>		> >	>																										
博雅教育课程												>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	~	^	> >	>	>	>	\nearrow	>		>											>										
法学专业导论与研讨											^			>	-			>	\wedge		>											
宪法学															\nearrow			\nearrow	\vee		$^{\checkmark}$											
法理学															\nearrow			\nearrow	\checkmark		\checkmark											
中国法律史I(制度史)															\nearrow			>	\nearrow		\nearrow											

1-1-2-2-3-3-9-4-4-4-5-5-5-5-6-6-6-6-6-7-7-7-7-7-1-9-8-9-9-9-10 10 10 10 11 11 11 11 11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米 番	毕业 毕业 要求 1 要求 2	一一一	华 要求2	华洪 要求3	3 6	毕业 要求 4	를 ¹	 	华沙 要求 5		計	华洪 要求 6	_		毕业 要求 7	当业		当 散	华沙 要求 8		华世 要求9	-i 6		毕业 要求 10	 		平 単 十 二 米 千	크 14
(课程名称	1 - 1 - 2	- 2		2 - 2	ج م								- 4	7-	7- 2				ω ()	1						10 -4		11
III (開送总決) III (開送公決) III (報內決學) III (和內決學) III (和內共學) II (和內共學) II (和內共學) II (和內共學)	中国法律史II(思想史)											>			\nearrow	\wedge		\nearrow											
II (刑法学I(刑法总论)											\nearrow			\nearrow	\nearrow		\wedge											
II (物校法学) 1 4	刑法学Ⅱ(刑法分论)											>			>	^		>											
II (物校法学) 公妹学 公妹学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Y <	民法学1(民法总论)											>			\nearrow	\wedge		~											
公法学 分法学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財化理 以(模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権权法学) (((有权法学) (((有权法学) ((((((((((((((((((((((((((((((((((((民法学II(物权法学)											>			>	\nearrow		~											
公法学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対 (報权法学) III (侵权责任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权法学) Y (權 X Y X Y) Y (X Y)	民事诉讼法学											>			\nearrow	\wedge		>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1	刑事诉讼法学											>			>	\wedge		~											
与行政诉讼法学II 以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1											>			>	\wedge		~											
学 Verture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II											>			>	^		>											
LL (長校	国际法学											\nearrow			\nearrow	\checkmark		^			>		>						
III (侵权责任法学) III (侵权责任法学) III (日权责任法学) III (日权责任法学) III (日报专任法学) III (日报专任法学) III (日报专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任	法律职业伦理											\nearrow			\nearrow	^		\wedge						\nearrow	\nearrow	\wedge	\wedge	\nearrow	>
IV (债权法学) 1	民法学皿(侵权责任法学)											>			>	^		^											
学	民法学IV(债权法学)											>			\nearrow	\wedge		~											
7 7 1 1 1 1 8 7 7 7 7 7 7 9 7 <td>商法学</td> <td></td> <td>\wedge</td> <td></td> <td>\nearrow</td> <td>^</td> <td></td> <td>\wedge</td> <td></td>	商法学												\wedge		\nearrow	^		\wedge											
7 7 1	经济法学												\nearrow		>	^		>											
> -	国际经济法学												\wedge		\rightarrow	^		\wedge			>								
	国际私法学												\wedge		\nearrow	\checkmark		$^{\checkmark}$			>								
	证据法学												\nearrow		\rightarrow	\checkmark		^											
	知识产权法学												\wedge		\nearrow	\checkmark		^											
(学) 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ーマ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nearrow		\nearrow	\checkmark		$^{\sim}$											
7 7 7	环境资源法学												>		>	>		>											
	财税法学												>		>	>		>											

~1 · · ·	- 2				<u> </u>				<u> </u>			<u> </u>											
平 第 十	1 11 -2																						\dashv
-71 HTA)	1 - 1																						
0	7																						
华 要求 10	10 10 10 10 -1 -2 -3 -4																						
学家	10 -2																						
6	9- 3																						
华 大 9	9- 2																						
一一事	9-																						
~	-8 S																						
华 大 8	8-																						
中東	8-																						
	4																						
,, ~	7-7																						
华世 要求 7																							
一一事	- 7-																						\dashv
	-7 -																						
	-6		>	>	>	^	>	>	>	>	\wedge	>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	\wedge	\nearrow	\nearrow	\nearrow
华洪 爾沃 6	9																						
当 畝	6- 2																						
	6- 1		>	\nearrow	\nearrow	>	>	>	>	>	\wedge	>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wedge	>	\wedge	\nearrow	\nearrow	>
	5-4																						
华沙 要求 5	5- 3																						
平 法	5-																						
	2-1																						
	4 4																						
→ 4	4 - 8																						
华沙 要求 4	4-7																						
. ЩИ	4-4																						
3 ∜	- 8 8																						
华沙 罗沃 3	2																						
	3-																						
平	2-2																					Ш	
世事	2-																						
毕业 毕业要求1	1 - 1 - 2																						
単憲	 																						
	7		虾																				\prod_{i}
₩			理论																				
			的																				
計 /	/	7	無		 															7			
-' /		孙研	辩托	7	法選				器											训研			
/		案例	(庭)	(研.	.政				智角											案例			沿
/	四卷	₩ #	以法	客例	幼行	414	7法	送	H		洗		洲		禁业	禁止		插	71/4	洪	ī法	引法	幺概
	课程名称	涉外民商事案例研习	国际模拟法庭辩论赛的理论与 实践	行政法案例研习	案例中的行政法理	比较宪法	国际人权法	婚姻继承法	网络与人工智能法	法	资本市场法	法	刑事政策学	沚	国际刑法学	比较刑法学	沚	犯罪心理学	著作权法	刑事诉讼法案例研习	强制执行法	比较证据法	证据科学概论
	账	F41	国际外外联	j政	三例	汝	逐	多極	3络	公司法	**	破产法		犯罪学	脈	汝	刑罚学	計	<u> </u>	曹	制	汝	器
V		汐	国交	14	茶	五	H	女	<u> </u>	1/1	汐仄	(4)	\pm	$\stackrel{\protect}{\sim}$	Ш	五	\pm	$\stackrel{\protect}{\sim}$	#1/4	\pm	臣	工工	ΪĮ

毕业 毕业 毕业 毕业 毕业 毕业 要求1 要求3 要求4 要求5 要求6 要求7
1- 1- 2- 2- 3- 3- 3- 4- 4- 4- 4- 5- 5- 5- 5- 6- 6- 6- 6- 6- 7- 7- 7- 8- 8- 8- 9- 9- 9- 10 10 10 10 11 11 11 11 11 11 12 3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3 1